

华南师范大学

学术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秘书处

2025 年 3 月

前言

根据《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教育部令第35号）和《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2019年修订）》的规定，对2024年校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总体运行情况、具体履职情况、自身建设情况进行总结，并提出2025年的工作重点。

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学术分委员会2024年度报告提交本单位教代会或教职工大会审议，报学校学术委员会秘书处备案。

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 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是学校深入实施“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推进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的攻坚之年。学术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密围绕学校宏观战略规划、“双一流”建设等中心工作，聚焦学校高质量发展，依据《华南师范大学章程（2023 年）》《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2019 年修订）》，结合学校战略发展、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学风建设等实际需要，充分行使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加快推动建设成为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综合性、创新型的世界一流大学做出了独特贡献。

一年来，学术委员会召开主任委员及主任委员扩大会议 12 次，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共 30 次，通过会议评审和通讯评议等方式审议议题 51 项，科研伦理审查项目 300 项，受理 10 项学术不端投诉，经调查均未发现投诉者列举的学术不端行为。完成第八届学术委员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换届工作，指导二级教学科研单位学术分委员会、科学研究伦理审查小组完成换届工作。

一、规范学术治理，推进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

第八届学术委员会已届满，经学校和校学术委员会研究决定，于 2024 年 10 月正式启动第八届学术委员会及专门委

员会、学术分委员会换届工作，同步推进二级教学科研单位科学研究伦理审查小组换届工作。严格按照学术委员会章程和工作方案要求，顺利完成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进一步推进学校学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二、聚焦学校中心工作，积极履行学术审议职能

2024年，学术委员会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决议，紧紧围绕学校中心任务，结合学校战略规划、学科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实际需要，开展重大学术事务的审议工作。学术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学校春、秋季新学期工作会议，围绕大学治理、“双一流”建设等主题，结合自身学科领域实际，经充分讨论交流后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围绕学校事业发展规划，研讨了《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事业发展规划（2024-2030年）》，进一步探讨多校区协同管理模式。

围绕学校学科队伍建设，研讨了《华南师范大学汕尾校区学科专业建设专项规划（2024-2030年）》和《华南师范大学学科建设管理办法》，就进一步优化学科布局、建强学科体系，推进高层次人才引育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为学校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和学科建设提供智力支撑。

围绕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深化人才强校战略，审核2023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方案、2023年度高端代表性成果审核方案，有助于拓宽教职工发展平台，为人事领域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提供了有效的咨询建议。

围绕人才培养工作，审议了《华南师范大学教学督导管

理办法》，审核了第三批国一流课程拟推荐名单、2024 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等，并提出多项咨询意见和修改建议。

三、把关各项学术评议，做好推荐项目成果的前置审议

一年来，学术委员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各类人才项目及对外推荐教学科研成果、奖项进行了学术评议和遴选推荐工作，并做好对各类人才项目和奖项推荐有关学术道德方面的审核工作，为学校推荐学术人才和奖项评选把关，充分发挥了教授治学的功能和作用。向外推荐的项目和奖项包括：第九批国家特支计划青年拔尖人才、2024 年国家高层次人才项目、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遴选；2024 年广东省特支计划人才项目、广东省人才平台项目、国家级教学名师等人才项目。严把学术评议关，为学校推荐学术人才和奖项评选出具学术道德方面的意见复函 9 份。

三、加强学风和科研诚信建设，严查学术失范和不端行为

按照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科技部等 22 个部门出台的《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根据《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华南师范大学学术不端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的要求，坚持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原则，严肃查处学术不端事件，依程序开展调查认定工作。2024 年受理和调查涉嫌学术不端投诉 10 项，均未发现存在学术失范和学术不端行为。

四、稳健推进科研伦理建设，营造优良科研创新环境

2024年，学术委员会积极做好科技伦理治理相关工作：积极前往华南农业大学、南方医科大学等高校开展学校科技伦理治理调研；组织部分科学研究伦理委员会委员参加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建设与实践专题培训班，积极探索高校科学研究伦理审查工作的运作模式；运行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组织开展涉及人的生命科学和医学研究相关备案工作。将科研伦理教育工作融入教师培训，为2024年新入职教师开设学术诚信、科研伦理专题报告。联合网络信息中心优化网上科学研究伦理审查流程，提高伦理审查办事效率。一年来，学校科研伦理审查工作运行有序，在科研伦理专门委员会及学院伦理审查专责小组的支持下，顺利完成自然科学基金等科研项目申报学术伦理审查以及其他学术伦理审查项目共300项。

五、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职能，保障学术事务有序运行

各专门委员会围绕学校重点领域工作开展审议与管理工 作。主要包括汕尾校区事业发展规划（2024-2030年）、汕尾校区学科专业建设专项规划（2024-2030年）；研讨或审议各项规章制度，如《华南师范大学学科建设管理办法》《华南师范大学教学督导管理办法》《华南师范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修订）》；审议或评议人才项目，如国家级教学名师推荐人选、校级教学名师、教育部新一届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人选；审核教学人才培养相关事项，如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

授予专业、学期教学计划调整、34个学院《研究生申请学位取得学术成果基本要求》、拟获2025年推免资格人选（含候补）名单；审议第六届校级优秀教学论文（教材）奖拟获奖名单、校级教材建设项目拟立项名单、2024年省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省级质量工程项目推荐名单；审议推荐专业技术五级及以下岗位晋级人选；复议2024年职称评审部分申报人业绩复议问题；评议校内转聘专任教师；审核2023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实施方案、2023年度高端代表性成果审核方案。

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专门委员会受理和调查涉嫌学术不端投诉10项，经严格程序认定10项投诉均未发现学术不端行为。为新入职教师开展科研诚信宣传教育。科学研究伦理专门委员会为新入职教师开展科学研究伦理宣传教育。对300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材料等项目和学术论文发表过程中的科研伦理规范问题进行伦理审查并做出审查结论。

第二部分 2025年工作重点

2025年，学术委员会将依据《华南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贯彻落实学校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学校“1238”发展思路，围绕学校建设“双一流”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高质量发展等中心工作，认真履行决策、评定、审议和咨询职权，继续尊重学术自由，发扬学术民主，

弘扬学术道德，维护学术尊严，持续提升学术治理水平，积极服务学校发展大局。

一、强化制度建设，构建科学的学术治理制度体系

为完善学校内部治理机构，促进学校治理更加科学、规范、有序，积极探讨构建科学的学术治理制度体系。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加强科学研究伦理、科研诚信方面的制度建设，启动学术委员会章程、科学研究伦理专门委员会章程修订工作，修订《华南师范大学学术不端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

二、强化咨询职能，服务学校发展战略

一是加强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学术相关重大政策和宏观规划中的咨询议政能力，为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学科布局和学科建设、学术发展和科研创新提供有效的咨询建议，在学校内部治理中发挥学术委员会的教授治学、学术引领的作用。二是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和二级学术分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加强学术分委员会和专门委员会的建设，将有明显学科相关的评议工作交由学术分委员会处理，完善议事规则，充分发挥各自不同作用，保证决策更具科学性、代表性。

三、完善和推进校院（部）两级学术委员会制度建设，形成系统完整、层次分明的学术治理体系

一是加强学术委员会自身建设，加强与国内高校、兄弟院校的联系，全面了解其他高校在学术委员会方面的运行情况，查找差距，取长补短，进一步理顺我校学术组织的关系，不断提高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二是进一步优化学术委

员会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学术委员会工作制度，规范校院（部）学术委员会运行机制，加强对二级学术分委员会的指导，激发基层学术组织积极行使学术权力，在学校人才引进、年度考核、职务评审、岗位聘用中的学术评价、高水平论文认定、学术不端的调查等学术事务管理中，充分发挥二级学术分委员会的作用。

四、加强科研诚信和科研伦理建设，积极营造守正创新的学术环境

为满足新形势下对学术诚信和学风建设的要求，深入学习《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等文件规定，加强教师的学术诚信意识，将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工作纳入课堂教学、教师培训等环节中，培育和弘扬优良学风。坚决贯彻对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的态度，严肃处理经查实的学术不端行为。加强科研诚信、科研伦理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强化科研人员的科研基本意识。同时，进一步规范学术诚信审核程序、科研伦理审查等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学术生态，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